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百零四年股東常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開會地點：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中華路 22 號二樓

承認事項

提案(一)(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

1.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玉寬、劉銀妃兩位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經監察人查核竣事（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5 頁至第 22 頁）。
2. 謹提請 承認。

提案(二) (董事會提)

案 由：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 明：

1.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稅後淨利 148,846,266 元，依法彌補虧損、提列應納所得稅、法定盈餘公積後可分派盈餘為 285,669,944 元，擬按章程規定比例分派（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23 頁附件十三）。
2. 謹提請 承認。

討論及選舉事項

提案(一)(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1. 依立法院第8屆第7會期第10次會議通過，修訂公司法部分條文，未來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應屬員工酬勞項下，非盈餘分配，故擬修訂章程，增訂員工酬勞分配之規定，以符合法令之修訂。
2. 為配合公司實際營業範圍，擬修正相關條文。
3. 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4. 謹提請 討論。

提案(二)(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1. 為配合公司實際運作及強化公司治理，擬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
2. 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3. 謹提請 討論。

提案(三)(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1.為配合公司實際運作及強化公司治理，擬修正「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
- 2.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 3.謹提請 討論。

提案(四)(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1.為配合公司實際運作及強化公司治理，擬修正「背書保證管理辦法」。
- 2.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 3.謹提請 討論。

提案(五)(董事會提)

案 由：擬辦理第七屆董事、獨立董事選舉案。

說 明：

- 1.依公司法第十七條所訂，在公開發行後，設置獨立董事三人，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會中選任。
- 2.擬全面改選第七屆獨立董事三人、董事六人，任期三年自104年6月25日起至107年6月24日止。
- 3.應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董事六人，併同依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獨立董事三人。
- 4.經董事會審查，符合相關規定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如下：

姓名:蔡高明

學歷:成功大學會計統計學系

經歷: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襄理、總經理

東凱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東森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房角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東森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東森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東森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東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東森企業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光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主席

持有股數:0股

姓名:朱曉明

學歷: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科技管理班

經歷: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 組長

持有股數:0股

姓名:李文發

學歷: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經歷: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台中市、彰化縣、台中縣分局 分局長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主任秘書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副局長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持有股數:0股

5.敬請 選舉。

第六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解除新任董事競業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本屆股東會將改選董事九席，擬請新任董事於股東會說明其重要內容並請股東會同意解除其競業限制。

3.謹提請 討論。